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30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18年10月11日在广州运营中心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毛志洪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研究，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15 万元/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回购数量及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2 人因离职，董事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7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回购注销事项审批决策程序、回购原因、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上述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三日